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 函

地址：100011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5樓

承辦人：何志偉

電話：(02)3356-8016分機240

傳真：(02)3356-8012

電子信箱：chihwei@pdpc.gov.tw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

發文字號：個資籌法字第1150400043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pdf檔、草案總說明及列表草案pdf檔（公告pdf檔.pdf、草案總說明及列表草案.pdf）

主旨：檢送「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五十一條之一第一項所稱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管轄之非公務機關列表」訂定草案公告，並附「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五十一條之一第一項所稱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直轄市、縣（市）政府管轄之非公務機關列表」訂定草案總說明及列表草案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草案同時登載於本籌備處全球資訊網站/最新消息（網址：<https://www.pdpc.gov.tw/News/20/>）、本籌備處主管法規查詢系統/草案預告（網址：<https://law.pdpc.gov.tw/DraftForum.aspx>）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眾開講/法令草案預告（網站：<https://join.gov.tw/policies/>）。
- 二、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請於預告期間內向本籌備處或於說明一之平台提出。另請協助轉知所屬機關、學校及所管行業之公（協）會，俾廣納各界意見。



正本：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農業部、文化部、環境部、數位發展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運動部、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

副本：



裝

訂



線